一、项目概况

该项目位于济南市济阳区济北生命科技产业园（弘济路9号1号厂房3层）。项目主要进行抗肿瘤药物（帕布昔利布）和抗真菌药物（克立硼罗）的研究。

二、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

1.实验废气由通风橱收集，经“碱喷淋吸收+过滤棉+活性炭吸附”处理，VOCs 、甲苯、二甲苯、臭气浓度、氯化氢、硫酸雾、氨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：其他行业》（DB37/2801.7-2019）表1非重点行业II时段标准限值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、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2排放标准值、《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7823-2019）表2排放限值标准后由3根15m高排气筒（DA001、DA002、DA003）排放。厂界VOCs、臭气浓度、甲苯、二甲苯排放浓度应当符合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：其他行业》（DB37/2801.7-2019）表2、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。厂界氯化氢排放浓度应当符合《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7823-2019）表4浓度限值。厂界氨排放浓度应当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。厂界硫酸雾排放浓度应当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标准要求。

2.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。实验废液和实验后器皿前两次清洗废液作危险废物处置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，实验仪器废水、实验器皿前两次清洗后清洗废水、实验器皿清洗后润洗废水、地面清洁废水、喷淋废水满足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B等级标准及曲堤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要求后，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曲堤水质净化厂处理进行深度处理。化粪池、污水收集管网等要进行防渗处理，避免污染周围土壤和地下水。

3.合理布置各类噪声源，并采取消音、隔声、减震等降噪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－2008）2类标准。

4.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综合利用。实验废液、实验后器皿前两次清洗废液、实验废物、废化学试剂、废试剂瓶、废活性炭、废过滤棉等危险废物的收集、贮存需满足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及其修改单的要求，在危废暂存间内妥善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。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三、证明材料

项目代码：2207-370125-04-03-265613